

沙雅县 2025 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服务

项目编号：SYZFCG(FS)-2025053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沙雅县努尔巴格乡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好谋略城市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二、总 则

三、磋商文件说明

四、响应文件的编写与递交

五、竞争性磋商程序和成交标准

六、授予合同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评审办法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沙雅县2025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沙雅县2025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3月17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YZFCG(FS)-2025053

项目名称：沙雅县 2025 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2680.00 元（捌万贰仟陆佰捌拾元整）

最高限价：82680.00 元（捌万贰仟陆佰捌拾元整）

采购需求：沙雅县 2025 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及评审、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施工图设计及审核等。

（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20 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给排水专业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行业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

项目负责人：一级注册建筑师（给排水）专业，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注：疆外投标企业须提供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或<https://jsy.xjjs.gov.cn/home>下载审核通过的信息报送册；（拟派人员需为在册人员）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3月5日至2025年3月12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报名成功后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3月17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5年3月17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及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上发布；

2、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变更、答疑、澄清文件。

3、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磋商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7、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沙雅县努尔巴格乡人民政府

地址：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努尔巴格乡振兴村 2 组 84 号

联系方式：1999671028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好谋略城市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阿克苏市解放北路御城青山商业综合体御城大厦 A 座 12 楼

联系方式：199997578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林毅杰

电话：19999757855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沙雅县努尔巴格乡人民政府 地址：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努尔巴格乡振兴村2组84号 联系人：舒联 电话：19996710280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好谋略城市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阿克苏市解放北路御城青山商业综合体御城大厦A座12楼 联系人：林毅杰 电话：19999757855
3	采购项目名称	沙雅县2025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服务
4	采购内容	沙雅县2025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及评审、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施工图设计及审核等（详见招标文件）
5	采购文件编号	SYZFCG(FS)-2025053
6	投标最高限价	投标最高限价：82680.00元（捌万贰仟陆佰捌拾元整）
7	履约保证金	甲乙双方后期合同约定为准
8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9	评审方法	在满足采购方所需服务要求基础上，功能需求完善，综合评标（不一定以最低价中标），汇总得分最高的中标。
10	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20天 服务地点：沙雅县
11	投标报价	投标方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写明本项目的报价明细及测算依据。
12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3	采购人说明澄清的时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采购公告发布网站），所有投标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14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15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	接收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3月17日10:30（北京时间） 开启时间：2025年3月17日10:30（北京时间）
17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18	备选方案	不接受备选方案和多个报价
19	签字盖章	竞标人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20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应按包分别进行编制： 1.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文件的U盘1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标记“正本”或者“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本项目为不见面全流程电子评标，纸质版标书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
21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提交
22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竞标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23	相关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100%；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的有关规定，在谈判过程中，给与“小型、微型企业”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须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未能提供的或提供不全的，将不作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无需进行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监狱企业提供了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才能按第1)条的规定进行价格扣除。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无需进行价格扣除。</p> <p>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无需进行价格扣除。</p>
24	定义	本项目行业划分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5	质量要求	合格；
26	类似业绩	指近三年(2022年3月至今)（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
27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作要求
28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信用信息查询	<p>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p>二、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三、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p> <p>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承诺格式自拟）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五、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应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p> <p>六、具有近三个月(连续)的社保(需有相关人员的社保缴纳明细，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近三个月(连续)的完税证明；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p> <p>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p> <p>八、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给排水专业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行业资质）乙级及以</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上资质；</p> <p>项目负责人：一级注册建筑师（给排水）专业，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注：疆外投标企业须提供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或 https://jsy.xjjs.gov.cn/home 下载审核通过的信息报送册；（拟派人员需为在册人员）</p>
		<p>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p> <p>查询渠道：</p> <p>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p> <p>查询有效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结果有效</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记录打印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p> <p>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核查投标企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经营异常名录等黑名单的将拒绝其投标。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p>
29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u>3</u>人，其中招标人代表<u>0</u>人（限招标人在职人员，且应当具备评标专家相应的或者类似的条件），专家<u>3</u>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政采云平台抽取专家</p>
30	成交公示媒介及期限：	<p>采购人将成交单位的情况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及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予以公示，公示期限为 1 日。</p>
31	招标代理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国家计委[2002]1980 号文件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执行，由中标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该费用由投标人计入投标总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p>
	场地费	无
	公证费	公证费 1000 元，由中标企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关于政采云平台线上电子招投标的注意事项
3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p>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开标前需投标单位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响应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投标单位可能导致废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p>
33	供应商报价 CA 签字确认	<p>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确认完成后不得离开，需等待最终报价。</p>
34	备注	1.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电子招投标，开标前应由供应商 CA 证书登录政采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云平台提交响应文件，开标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请忽略本招标文件中纸质版标书制作及现场开标相关要求。</p> <p>2.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电子招投标，请各供应商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并保持政采云平台在线，开标结束前不要离开，做好响应文件解密、报价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中响应文件的答疑澄清等工作。</p> <p>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开标当天不需要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注：评标结束后，各供应商须在开标截止后3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将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至代理机构（所产生的费用供应商自理）。</p> <p>（地址：阿克苏市解放北路御城青山商业综合体御城大厦A座12楼；收件人：林毅杰；联系电话：19999757855）纸质版响应文件可通过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打印生成，应当与电子版响应文件一致。【1、份数要求：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标（一份U盘）。</p>
35	特殊说明	<p>1.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 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p>
36	最终报价说明	<p>待系统提示开启最终报价后，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提交。</p> <p>注：最终报价只报总价；</p>
37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注：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如涉及），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印章，否则无效。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二、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

1.2 本磋商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2、项目名称

沙雅县 2025 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服务

3、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以下条件

(1) 本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了磋商文件。

4、竞争性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5、竞争性磋商

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三、磋商文件说明

1、概述

1.1 本磋商文件阐明了供应商需提供项目范围和项目磋商的程序，是本次采购活动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

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而导致发生影响竞争、响应文件被拒绝或按照无效标处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磋商文件的构成

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不限于）：

2.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2 竞争性磋商须知；
- 2.3 采购项目需求；
- 2.4 合同主要条款；
- 2.5 评审办法；
- 2.6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 3、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采购公告发布网站），所有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3.3 磋商文件有多次澄清或修改时，以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四、响应文件的编写与递交

4、响应文件组成

4.1、响应文件由商务标、技术标二部分组成。

4.1.1 商务标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如有）
-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 (7) 信用信息
- (8) 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
-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4.1.2 技术标

5、响应文件纸张要求

5.1、响应文件应采用 A4 打印纸。

6、响应文件书写要求

响应文件采用打印方式。

7、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7.1 商务标和技术标分别装订成册

7.2、响应文件正、副本必须分别装订成册。

8、响应文件字体要求

8.1、响应文件可采用宋体、仿宋、楷体字，字号以能够供评委识别看清为准。

9、响应文件封面要求：封面宜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编制。

10、响应文件目录要求：按本招标文件要求相关内容先后顺序编排。1.2 响应文件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将所有书面材料以 A4 幅面书写或打印并装订成册。

2、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本章“1、响应文件的组成”中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文件格式可参考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若表格的栏目设计不够，供应商可按照同一格式自制表格填写；未提出的格式，供应商应自行拟定格式佐证响应。

3、竞争性磋商报价

本次磋商报价采用两轮报价。第一次报价为投标书书面报价；第二次报价在磋商时供应商可根据磋商情况给予让利优惠，也可以保持不变。在供应商二次报价后，根据财库【2014】214号文件规定，磋商小组可以酌情再与各供应商进行再次磋商。

4、响应文件的编写与密封

4.1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等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须在封面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正文部分（文字、图片、图表）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每本磋商文件装订方式应为左侧装订，标书必须标明页码。

4.2 所有响应文件应由法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在响应文件侧面加盖不少于三个骑缝章，否则由此造成的无效标由投标人负责。并在每本响应文

件封面标明正本（或副本）、项目名称及编号、供应商名称、时间（封面格式见“第五部分”）。

4.3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密封：供应商应将所有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电子版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并在密封袋上标明项目名称及编号、供应商名称、时间。封口处均应贴密封条，并加盖公章。不按照以上要求编写与密封的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各供应商应在磋商当日并在本磋商文件“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磋商地点。

5.2 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依法拒绝接收。

五、竞争性磋商程序和成交标准

1、评标委员会

1.1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单数。

1.2 评标委员会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3 磋商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并在磋商工作结束后，不得将磋商情况进行泄露。

1.4 回避

评审专家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磋商程序

评标委员会将依照以下程序进行磋商评审，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的初步审查：

2.1 资格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

齐全、以及证件有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合格供应商资格:

2.1.1 供应商资料(包括供应商单位基本情况表、企业情况简介、项目负责人任命承诺书等);

2.1.2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

2.1.3 供应商的公司财务状况报告或经第三方审计的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近3个月社保缴纳明细、近三个月完税证明等文件;

2.1.4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参加磋商、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加磋商的,该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2 符合性检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2.2.1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2.2.2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

2.2.3 响应文件是否有采购人不能接收的条件;

2.2.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

2.3 磋商过程和评标准则

2.3.1 在磋商开始前,以递交响应文件顺序确定决定谈判顺序。

2.3.2 谈判将按照“四、3”条款规定的轮次进行。

2.3.3 谈判过程将按照如下步骤进行:

第一轮次:评审及应答阶段。

第一,磋商小组从本项目技术方案、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先进性、安全性、实用性等方面对用户需求的满意程度(合同类项目业绩,人员资质,实施本项目的资金能力、技术能力、履约能力和用户信誉等方面的从业表现,及伴随服务等方面)进行评审。

第二,磋商小组对技术服务与培训计划是否满足用户方要求进行评审。

第三,磋商小组根据评审、评议情况,要求谈判供应商就商务、技术、培训、服务等偏离情况做出进一步解释和承诺。

第四，重复上述过程，直至磋商双方均认为准确、完全表达了自身的谈判意向。经此过程后，对于仍不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供应商将被淘汰，未被淘汰的被认定为候选供应商。

第二轮次：评定成交阶段

在第一轮次的基础上，候选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磋商小组按功能需求完善，综合评标，评委打分汇总总分最高的投标企业中标，注：本次招标并不一定以最低价中标。

2.4初步评审

2.4.1评标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投标，其投标将被否决。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3投标最低报价，不作为是否中标的保证。

2.4.4招标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4.5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2.4.6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4.7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2.4.8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审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4.9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采购文件，审查并逐项列出响应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为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2.4.10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4.11 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存在细小偏差的投标人在评审结束前以书面形式予以补正。拒绝补正的，在详细评审时可以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2.4.12 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

3、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磋商评审的纪律与注意事项

4.1 评标委员会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2 在磋商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4 磋商双方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价格、服务等进行实质性谈判，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5 磋商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在磋商记录上签字。

5、成交

采购人将把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定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若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在规定的期限内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上述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6、供应商需要注意的其它事项

6.1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参加竞争性磋商，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问，并予以解答问题。

6.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不得采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否则，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6.3 在磋商会直至宣布结果之前，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询问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竞争性磋商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6.4 本磋商文件的未尽事项，按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执行。

六、授予合同

1、成交通知

1.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成交结果依法公告。

1.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执行，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将被取消，并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2、签订合同

2.1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修改或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按照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3 磋商文件所附《合同主要条款》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本条款，成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在没有实质性违反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在合同签订前对合同条款进行适当修改、增加、删除，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拒绝签订合同。对此，请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前慎重考虑相关商业风险。

2.4 合同签订后不允许将合同转与其他单位。

2.5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报财政部门审核、批准后，可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2.6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

3、恶意的处理细则

3.1 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合格供应商应符合条件缺少任何一项，供应商将承担竞争性磋商无效的风险。

3.2 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采购人将再视情节轻重和影响程度做出：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予以曝光、向有关部门通报。

3.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但质疑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过错方负责承担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述

拟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一家设计公司作为沙雅县 2025 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含初步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二、服务内容、服务范围及服务要求等

（一）服务内容

沙雅县 2025 年努尔巴格乡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及评审、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施工图设计及审核等，本次采购项目服务期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

（二）服务范围

设计内容主要为努尔巴格乡和谐村、苏盖提托喀依村修建污水管网 6.3 公里，并配备必要的提升井、化粪池、污水处理站，项目包含管道接入农户，其中：和谐村 3.7 公里、苏盖提托喀依村 2.6 公里，预算总投资 504 万元。设计预算费 8.268 万元（含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审核费用）。

（三）服务质量要求

1. 通过甲方及按照相关规定提供合格施工图纸。
2. 在施工建设中无设计漏项。
3. 各项设计符合相关设计标准、规范和文件要求。

三、成果要求

1. 提供项目前期规划方案并通过审核。
2. 提供相关各项设计图和说明。
3. 提供初步设计及相关资料。

四、时间要求

中标之日起计 20 天提供符合要求的项目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及相关资料、项目施工图。

五、服务费及付款方式

1. 服务费:最终以中标价为准。
2. 设计方案修改、图纸修改、设计修改、设计变更不再另行计费。
3. 消防验收合格后一次性质支付尾款。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甲方（采购单位）：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就甲方采购乙方提供的商品/服务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背景及目的

本合同依据政府采购活动的招标结果，由甲方采购乙方提供的商品/服务。本合同的目的是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双方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保护各方的合法权益。

二、商品/服务内容

1. 商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质量要求：_____。
2. 服务内容、范围、标准：_____。

三、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2.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3. 支付方式：_____。
4. 支付时间：_____。

四、交货/服务期限及验收标准

1. 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_____。
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验收标准、方法及时限：_____。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商品/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并承担质量责任。
2. 售后服务内容、方式及期限：_____。

六、违约责任及赔偿

1. 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按未付款项的百分之_____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商品/服务，应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_____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 其他违约责任：_____。

七、保密条款

1. 双方同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了解到的对方商业秘密及其他相关信息予以保密。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 保密信息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内容、技术资料、商业秘密 等。
3. 保密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终止后_____年。

八、争议解决方式及法律适用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

九、其他约定事项

第五部分 评审办法

1. 相关要求

1.1 当投标人未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支持资料时，其技术部分得 0 分。

1.2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3 当投标人所投设备功能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同，但其表述不同时不扣分。

1.4 “同类项目”是指投标人已经完成的与本次采购要求相同或者类同的货物，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投标人，以相同或者类同部分的合同金额为准。

1.5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1.6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6.1 依据《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1.6.2 按照《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规定，投标人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1.6.3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7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8 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货物中含有中型及以上企业的产品或者大中型企业提供货物中含有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1.9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评分标准

2.1 评分因素以及分值

评分因素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总分
分值比重	10分	90分	100分

1. 相关要求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磋商小组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同类项目”是指供应商已经完成的与本次采购要求相同或者类同的货物，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参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以相同或者类同部分的合同金额为准。

1.3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

为评审因素。 1.4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 初步评审表

条款号		评审标准
2.2.1	资格性审查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近三个月(连续)的完税证明
		提供近三个月(连续)的社保(需有相关人员的社保缴纳明细，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
		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违法失信名单且在处罚期内（无须供应商提供，开标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
		<p>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给排水专业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行业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p> <p>项目负责人：一级注册建筑师（给排水）专业，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注：疆外投标企业须提供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或 https://jsy.xjjs.gov.cn/home 下载审核通过的信息报送册；（拟派人员需为在册人员）</p>

2.2.2	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的签名盖章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质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没有漏项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了目录及页码
		其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3 商务部分

条款号	评审标准
2.3.1	<p>报价得分（10分）</p>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在技术评审中，应当考虑产品的质量性能等因素，以及产品的功能性、整体配套性、经济性、先进性、稳定性等因素；售后服务应当考虑其服务的承诺内容、具体措施及其可行性等因素；供应商有组织管理能力等。</p> <p>最低报价不作为评标的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p>

2.4 技术部分

条款号		评审标准
2.4.1	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和认识 (2分)	<p>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和认识 (包括服务理念、服务目标等) 的设想整体完整、思路清晰、目标明确、可行的, 由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情况打分。内容错误或有缺陷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p> <p>(内容错误或有缺陷是指: 项目名称不符、需求理解错误, 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 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或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 方案内容存在凭空想象与编造、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 语义表述不清, 存在歧义、混乱, 内容不充实完善等);</p>
2.4.2	业绩 (6分)	<p>企业具有近三年 (2022 年 3 月至今) 类似项目业绩, 1 个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6 分。</p> <p>注: 须提供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业绩合同须提供合同关键页 (含: 首页、货物和服务内容信息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扫描件加盖公章, 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如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所提供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残缺不全、模糊难辨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p>
2.4.3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40分)	<p>根据本项目的整体情况, 提供包括但不限于: ①目标任务与需求分析; ②设计范围和内容; ③服务方案; ④各环节安排; ⑤管理和服务方案制度; ⑥技术服务工作范围; ⑦任务及目标; ⑧项目创新点分析等情况。</p> <p>以上内容每项计 5 分, 最高得 40 分。</p> <p>(每有一项缺失或完全无法满足项目求的扣 5 分, 每有一项中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 2 分。每有一项总体内容完备但存在部分瑕疵之处扣 1 分。缺陷是指: 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p>
2.4.4	团队人员 (8分)	<p>①项目负责人近三年类似业绩, 每提供 1 项得 2 分, 满分 4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注: 近三年是指 2022 年 3 月至今, 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 响应文件内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绩合同的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须反映出项目负责人, 否则不予认可), 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不得分; 同一合同不重复计算得分, 分包转包合同无效。)</p> <p>②项目班组成员: 拟派项目的人员 (除项目负责人外), 每增加 1 人得 1 分, 最多得 4 分。</p> <p>注: 需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及本单位社保缴费证明 (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 未提供不得分。</p>

2.4.5	工作进度计划 (10分)	<p>针对本项目制定工作进度计划，包括不限于：①工作目标；②具体实施内容安排；③进度安排计划；④人员分工及相关进度安排；⑤影响进度因素的解决措施；</p> <p>以上内容每项计2分，最高得10分。</p> <p>(每有一项缺失或完全无法满足项目要求的扣2分，每有一项中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1分。每有一项总体内容完备但存在部分瑕疵之处扣0.5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2.4.6	工作重点、难点分析(6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对项目可能存在的问题进行重点难点分析②提出的解决方案或合理化建议③整体分析和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审，以上内容缺一项扣2分，有描述不准确单一者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2.4.7	设计质量保证措施(10分)	<p>质量管理体系健全，各专业、各阶段质量控制措施内容：</p> <p>①质量管理体系；</p> <p>②设计组织机构；</p> <p>③质量责任制度；</p> <p>④各专业及各阶段质量控制措施；</p> <p>⑤设计质量承诺；</p> <p>每项内容完整、合理得2分，缺一项内容扣2分，不提供不得分，内容错误或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满分10分；</p> <p>(内容错误或有缺陷是指：项目名称不符、需求理解错误，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或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存在凭空想象与编造、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语义表述不清，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完善等)；</p>

2.4.8	设计合理化建议（8分）	<p>供应商对项目设计提供的合理化建议具体且可实施性强，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p> <p>提供的建议有缺陷（有缺陷是指：需求理解错误，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或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存在凭空想象与编造、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语义表述不清，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完善等）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p>
<p>注：上述相关文件，如有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则按废标处理。</p> <p>中小微企业政策（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无需进行价格扣除。）</p> <p>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的有关规定，在谈判过程中，给与“小型、微型企业”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须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声明函原件，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未能提供的或提供不全的，将不作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号〕规定：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监狱企业提供了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才能按第1）条的规定进行价格扣除。</p> <p>3.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p>		

3. 评审方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为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3、2.4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4. 评审标准

4.1 初步评审标准

4.1.1 资格性审查：详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1.2 符合性审查：详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4.2.1 分值构成：详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2.2 评审基准价的确定；即满足采购要求且最终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4.2.3 报价的得分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最终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4.2.4 发包人有权接受或拒绝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偏离、保留。发
包人不接受 供应商在开标后提出的优惠条件。

4.2.5 评分标准：详见评审附表。

5. 评审程序

5.1 初步评审

5.1.1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5.1项规定的
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
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5.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报价函中报价与采购清单汇总价不一致时响应文件作废
标处理。

(4) 提供虚假资料的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5) 供应商在开标时资格审查时递交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公证件原件，其
内容应与资格预审、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其中委托代理人均为同一人，不一致
作废标处理。

(6) 磋商小组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供应商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 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9) 一个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
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报价有效的。

5.1.3 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
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
理。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
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5.2 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分别进行技术评审、商务评审和信用与业绩评审，在技术组评委
技术评分 表提交后，在进行商务评分汇总。

报价部分由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供应商进行二轮报价。第一轮报
价为响应文件内报价，第二轮报价所有供应商同时报价。

5.2.1 磋商小组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供应商的总得分等于评委评分的算术和的平均值。

(1)按本章规定的评审项目及内容对技术因素部分计算出得分 $\Sigma 1$; (2)按本章规定的评审项目及内容对商务因素部分计算出 $\Sigma 2$;

5.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按“四舍五入”;

5.2.3 供应商得分: $\Sigma 1 + \Sigma 2$

5.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5.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5.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5.4 评审结果

5.4.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评审办法前附表的约定计算供应商最终得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

5.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	报价总价（元）	服务期限	质量目标	备注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请严格以此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相关内容；价格以外的任何文字说明均填入备注栏。
 2.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3. 该价格包含服务人员工资、社保（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大病医疗保险）、福利工资（补助）、培训费、耗材费、管理费、税金等该项目实施中的一切费用。

2. 投标函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项目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2) 贵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我方的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一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贵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的项目招标的投标活动。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和参加整个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作要求）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7. 具有近三个月(连续)的社保(需有相关人员的社保缴纳明细, 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近三个月(连续)的完税证明;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8. 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近 3 年指 2022 年 3 月至今)

9. 技术部分

(供应商根据第五部分技术标评审办法编制，格式自拟)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需后附网上查询截图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符合本声明函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3:

弃 标 函（弃标单位填写）

_____（招标代理机构）：

兹有_____（公司名称）因_____（弃标原因）无法前来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项目，故放弃此项目投标。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弃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我单位自愿将本单位相关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平台予以上传，上述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并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凡我单位在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投标文件内所有资料，均无任何伪造、虚假内容，我单位对其真实性负全部责任。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自愿退出涉及项目的投标，并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不良后果。

承诺人（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XXX（建设单位）：

我公司积极参加_____项目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向贵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 不行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行贿行为。我们将秉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各方合作伙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2. 不出现“双拖欠”：我公司将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和及时支付，保证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和供应商款项，绝不出现拖欠工资和工程款的现象。

3. 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我们将严格遵守合同约定，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约定的班组成员进驻施工现场，绝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4. 良好工程建设信誉：我们郑重承诺，在本地区具有良好的工程建设信誉，承诺安全文明施工并提供高质量的工程建设。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工程建设信誉，信守承诺，为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我们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同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和处理，接受社会监督。

承诺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附件 5: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6: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